

安徽新力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●安徽新力金融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股票价格于 2020 年 2 月 19 日、2 月 20 日、2 月 21 日连续 3 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20%，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》的有关规定，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。

●经公司董事会自查并向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书面征询，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。

一、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

公司股票于 2020 年 2 月 19 日、2 月 20 日、2 月 21 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20%，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》的有关规定，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。

二、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

（一）生产经营情况

经公司自查，公司日常经营情况正常，外部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。

（二）重大事项情况

经公司自查，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函证确认，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

公司及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未筹划涉及我公司的重大资产重组、股份发行、收购、债务重组、业务重组、资产剥离、资产注入、股份回购、股权激励、破产重整、重大业务合作、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。

（三）媒体报道、市场传闻、热点概念情况

经公司自查，未发现需要澄清或回应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，亦未涉及市场热点概念。

（四）其他股价敏感信息

经公司核实，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、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在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未买卖公司股票。公司于 2020 年 2 月 21 日收到公司股东华泰证券（上海）资产管理有限公司（代“华泰家园 3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”）发来的《关于新力金融（600318.SH）的减持进展告知函》，华泰证券资管—招商银行—华泰家园 3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于 2020 年 2 月 20 日减持公司股票 2,599,931 股，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《安徽新力金融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减持股份进展公告》（公告编号: 2020-007）。

三、相关风险提示

（一）二级市场交易风险

公司股票于 2020 年 2 月 19 日、2 月 20 日、2 月 21 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20%，波动幅度较大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，理性决策，审慎投资。

（二）重大事项进展风险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公司、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，包括但不限于正在筹划涉及公司的重大资产重组、股份发行、收购、债务重组、业务重组、资产剥离、资产注入、股份回购、股权激励、破产重整、重大业务合作、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。

（三）大股东质押风险

公司控股股东安徽新力科创集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新力集团”）持有公司股份 120,999,907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23.57%。截止本公告披露日，新力集团累计质押股份数为 120,999,907 股，占其直接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100%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23.57%。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8 月 2 日披露的《关于控股股东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临 2019-074）。

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，有关公司信息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和法定信息披露媒体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刊登的相关公告为准。

四、董事会声明

本公司董事会确认，本公司没有任何根据《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、商谈、意向、协议等，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《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、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；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、补充之处。

特此公告。

安徽新力金融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0 年 2 月 22 日